

导 论 篇



第一章

国际贸易概述

学习目标

通过学习本章，使学生了解国际贸易学的课程性质、教学目标、学习方法；明确国际贸易学的研究对象和任务，提高对国际贸易学在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国际商务专业、跨境电子商务专业学习中重要性的认识；掌握国际贸易的分类、基本概念及其相关意义，能够联系国际贸易的现实问题开展探索性研究分析。

本章重要概念

对外贸易、国际贸易、国际货物贸易、国际服务贸易、总贸易体系、专门贸易体系、跨境电子商务、市场采购贸易、新型离岸国际贸易、出口贸易、进口贸易、直接贸易、转口贸易、对外贸易额、对外贸易量、对外贸易结构、对外贸易差额、对外贸易的地理方向、对外贸易依存度、碳排放交易

第一节 国际贸易学课程简介

一、国际贸易学的课程性质

国际贸易学是研究货物和服务跨国界交换的应用经济学分支学科，是一门理论紧密联系实际课程，在国际经济与贸易本科专业、国际商务本科专业、跨境电子商务本科专业课程体系中处于必修课、主干课的地位，其他经济管理类专业通常将其作为专业选修课。

国际贸易学是研究国际贸易产生、发展、贸易利益分配、贸易格局形成和贸易关系协调的一门应用经济学课程。广义的国际贸易把国际服务贸易、跨国公司与国际投资、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等内容包含在内。

国际贸易是各国经济联系的基础，是促进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之一。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促进了全球经济及各国经济的发展，为各国人民提供了丰富独特的物质产品与服务，使各国企业在国际分工和国际贸易中获得了竞争与合作共赢的机会。国际贸易经历

了保护贸易与自由贸易的博弈，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贸易自由化推动了经济全球化，并极大地丰富了国际贸易理论及学术研究。但多次全球经济危机的爆发导致新贸易保护主义强化，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区域贸易集团、各国企业之间的贸易利益在竞争与摩擦中如何实现共赢、共享、包容、协调增长，赋予了国际贸易学课程独特的研究内容与研究视角。

二、国际贸易学的教学目标

国际贸易学作为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国际商务专业、跨境电子商务专业的必修课、主干课，在人才培养中具有重要作用。通过本课程的教学，将专业培养目标、人才培养模式有效地结合起来，培养学生成为创新型、创业型、应用型、复合型国际化人才，为学生将来从事国际贸易领域的研究和实践打下坚实的基础。通过本课程的教学，须达到以下三个目标。

(1) 知识目标。通过教学，使学生奠定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国际商务专业、跨境电子商务专业的理论基础和知识结构，为学生后续学习其他专业课程打下坚实的基础；使学生系统地掌握国际贸易产生、发展的基本规律、发展趋势、国际贸易利益分配的特点，跟踪理论前沿，熟悉国际贸易政策措施的具体内容；拓展服务贸易、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跨国公司投资与贸易、跨境电子商务等新知识、新发展，了解中国与主要贸易伙伴的经济贸易关系，熟悉世界贸易组织与区域经济一体化的主要规则。

(2) 能力目标。通过教学，培养学生的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使学生能够理论联系实际分析当代国际贸易的热点和难点问题，提高对国际市场敏锐的判断能力、综合分析能力与解决问题能力，提高自主学习能力和团队合作型学习能力，提高科学研究能力和以赛促学能力。

(3) 情感目标。通过教学，培养学生的国际化视野，理解国际贸易是开放合作、共赢包容、不可或缺的资源配置模式，各国都应发挥自己的比较优势、培育竞争优势来获得贸易利益；引导学生树立法律规则、规制、管理、标准意识，遵循“国际游戏规则”，反对贸易保护主义，维护多元稳定的国际经济与贸易格局；明确中国作为世界第一大货物贸易国，积极推动“双循环”互相促进新发展格局，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参与全球贸易治理与协调的责任与担当；促使学生进一步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为实现贸易强国和中国梦而努力学习、贡献力量。

三、国际贸易学的学习方法

(一) 学习国际贸易学的基本知识准备

国际贸易学是应用经济学的重要分支，因此要求学生在在学习之前必须具备一定的经济学理论知识，熟悉经济社会发展史及科技发展史等知识。

1. 政治经济学

政治经济学是经济学类专业学生必修的学科基础课程，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政治经济学的教学，学生可以对商品价值实现、资本原始积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资本主义经济运行基本规律、垄断资本国际扩张、经济危机等经济理论有一定程度的掌握。在国际贸易学的教学中，要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理论分析国际贸易、世界市场、国际分工、贸易利益的不平衡，揭示国际贸易发展的规律与特征，将课程思政融入国际贸易学的学习中，从而坚定理论自信、道路自信。

2. 西方经济学

西方经济学包括微观经济学和宏观经济学两部分，是经济学类和管理学专业学生必修的学科基础课程。西方经济学通过对市场经济条件下个体经济单位和总体经济单位的研究，试图揭示市场经济的运行规律以及改善市场经济运行的途径。在国际贸易学的教学中，要学会运用经济学需求、供给基本原理、宏观经济政策等，供求关系、收入分析、弹性分析、均衡分析、生产可能性曲线和无差异曲线等都是国际贸易理论的主要分析工具；一些西方经济学理论，其主要内容就是从国际贸易、开放市场角度提出的，但其从现象入手分析，缺乏实质性和深度，尤其没有触及资本主义深层次的矛盾，因此存在一定的缺陷。

3. 经济社会发展史

国际贸易是一个历史范畴，是在一定的经济社会背景下产生和发展的。第一次工业革命后，英国成为世界工厂和第一大贸易强国；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取代英国成为世界第一大贸易强国；21世纪，中国崛起成为新的世界工厂和贸易大国。研究国际贸易的产生与发展趋势、美国对中国发动贸易战和科技战等问题，都必须从经济社会发展的历史出发，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地考察，只有深刻认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对外贸易发展的经济社会根源和动力，才能科学地、正确地分析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对外贸易发展的差距、特征和趋势。

4. 科技发展史

“知识就是力量。”“科技是第一生产力。”这些口号无不揭示着科技革命在推动世界经济飞速发展和产业结构优化重构中的重要作用。从第一次科技革命到第三次科技革命，科技推动了纺织、采掘、炼钢、家用电器、汽车、航空航天、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互联网等产业的兴起与发展。当前的第四次科技革命将带来人工智能、量子信息、数字经济与贸易、元宇宙等产业的创新与发展。每一次科技革命都深刻地改变着国家、地区、企业、个人之间的经济与贸易联系，给国家崛起、产业创新、企业竞争、个人发展带来新的机遇与挑战。

（二）学习国际贸易学的方法

要学好国际贸易学，不能简单地、片面地认为，只要掌握好西方经济学的研究方法和分析工具就可以了。我们必须坚持实事求是，科学地、合理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西方经济学中的研究方法和分析工具。

1. 历史与逻辑、理论与实践相统一

国际贸易学本质上是一门历史的科学。因此应当把历史与逻辑统一的方法作为研究的方法论基础。运用这一方法研究国际贸易问题时，必须把历史与现状联系起来加以考察，从产生背景、现象特征、原因等方面入手开展分析，找出国际贸易的一般性规律。同时，必须把国际贸易理论的研究与实践发展变化辩证地结合起来学习，指出理论的适用性以及局限性，只有这样，才能提出适合各国贸易发展的政策措施，用于指导各国对外贸易实践。

2. 微观与宏观分析相结合

国际贸易学的微观分析主要采用个量分析的方法，考察国际市场的交易行为，研究国际市场的价格、资源配置、收入分配、经济效率和福利等经济个量之间的关系；宏观分析则主要采用总量分析的方法，研究国际贸易与经济发展、经济增长的关系，研究国际贸易与外汇储备、国际收支均衡、国民收入、就业等经济总量问题。

3. 静态与动态分析相结合

国际贸易学的静态分析是指在研究某一因素对过程的影响时，假定其他变量固定不变的一种分析方法。国际贸易学的动态分析则是指对事物变化的过程和各个变量对变化过程的影响加以分析。例如，国际贸易学的静态分析是在假定资本、人口、供求状况等不变的条件下，运用有关贸易模型来研究国民经济变量的自然均衡关系。国际贸易学的动态分析则加入时间因素，通过技术进步、政策干预等从时间变化过程中考察经济结构的相应变化。

4. 局部均衡与一般均衡分析相结合

国际贸易学的局部均衡是指分析一种商品或一种要素市场上供求变动或政府政策对本产品价格、产量以及直接涉及的消费者和生产者的影响。局部均衡的分析工具是供给曲线与需求曲线。一般均衡认为，各种经济现象均可表现为数量关系，这些数量关系相互依存、相互影响，并在一定条件下达到均衡，既包括商品市场上进口与出口部门的一般均衡，也包括商品和要素市场的总体分析。一般均衡的分析工具是生产可能性曲线和社会无差异曲线。

5. 形式多样的学习方法和现代化信息手段相结合

国际贸易学的学习应以课堂为主，学习方法可以是互动式、启发式、案例式，也可以是专题研讨式、现场调研式，更可以是团队合作式、以赛促学式等，并注重将课程思政贯穿于教学全过程；在第一课堂学习基础上加强自学，充分利用现代化信息手段，学习互联网上的相关视频、报道以及期刊网上的优秀论文、各大经济组织发布的国际经济贸易发展报告，阅读相关书籍、报纸，多听讲座与智者对话。

第二节 国际贸易学的研究对象和任务

国际贸易学经过较长时间的发展，已逐步形成了具有特色的学科研究对象和任务，它是世界各国跨国货物和服务交换活动规律的理论总结和反映，同时，它又是指导各国对外

贸易实践，制定对外贸易政策、措施，治理和协调各国经济贸易关系的重要理论基础。在学习研究对象和任务前，要先厘清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的内涵。

一、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的内涵

（一）对外贸易

对外贸易（foreign trade）是指一国与他国的货物和服务的交换活动，是两国分工的表现形式，反映了两国在经济上的相互依赖和相互联系。由于两国地理特征或习惯的不同，对外贸易有时也被称为“海外贸易”（overseas trade）或“进出口贸易”（import and export trade）。

（二）国际贸易

国际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是指各个国家（地区）之间货物和服务的交换活动，是国家（地区）之间分工的表现形式，反映了世界各个国家（地区）在经济上的相互依赖和相互联系。

国际贸易又称为世界贸易（world trade）或全球贸易（global trade）。艾兰·基彼（Alan Gilpin）在其1977年出版的《经济术语词典》中将国际贸易定义为：“国际贸易或对外贸易，是指各自独立的国家或政府之间进行的商品和服务的交换活动。”戴维·W.皮尔斯在其出版的《现代经济词典》中也将国际贸易定义为：“国际贸易是指不同国家之间进行的商品和服务的贸易活动，国内贸易与国际贸易（对外贸易）的本质区别是后者交易涉及不同货币的使用，并且要受关税、配额和外汇干预的管制。”

对国际贸易的内涵和外延的理解，可以从以下六方面入手：

（1）国际贸易是不同国家（地区）之间货物和服务的交换，它的产生与发展是以国家（地区）的存在为前提的。国际贸易是一个历史范畴，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经济现象。

（2）国际货物贸易是指货物的所有权在不同国家（地区）之间进行的转让交易。根据国际商法，国际贸易交易者的国籍不予考虑，只要是营业地处于不同国家（地区）的当事人之间所发生的商品交换活动，商品的所有权从一国转移到另一国都属于国际贸易；但国际服务贸易一般是在不同国家（地区）之间转让使用权。

（3）国际贸易是着眼于整个世界范围内的货物与服务交换活动，而对外贸易则是一国与他国的货物与服务交换活动。两者考察贸易的角度是不同的。

（4）国际贸易的内涵和外延在不断丰富扩展。国际贸易从早期的有形商品（即货物贸易交换），发展到无形商品（如服务的国际交换），并将国际贸易与国际投资、国际金融、国际物流、国际知识产权等紧密地结合在一起，故而国际贸易有广义和狭义之分。

（5）国际贸易已成为开放经济条件下各国国内再生产过程不可缺少的条件。国际贸易不仅是为了调节余缺、互通有无，更是为了让各国参与国际分工，角逐国际竞争与利益，走上强国富民的必由之路。

(6) 国际贸易反映着不同国家、集团、企业之间经济上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依赖关系。在世界经济体系中,各国经济上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依赖关系主要表现为各国之间的货物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尤其是产业内贸易的发展和公司内贸易的发展,反映了集团、企业之间的经济关系。在当前国际服务贸易、数字贸易发展背景下,也反映了不同国家(地区)人与人之间的经济关系。

二、国际贸易学的研究对象和任务

(一) 国际贸易学是经济学的重要组成部分

国际贸易学课程的学科性质:属于应用经济学科。国际贸易学理论的产生具有悠久的历史,是西方经济学的重要分支,是宏观经济分析和微观经济分析在国际经济与贸易关系中的具体运用,因此,供求关系、收入分析、弹性分析、均衡分析、生产可能性曲线和无差异曲线等都是国际贸易理论的主要分析工具。

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历来重视国际贸易的研究,并把它作为政治经济学的一个重要内容。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曾写道:“我按照这个次序来研究资本主义经济制度,资本、土地所有权、雇佣劳动、国家、对外贸易、世界市场。”^①马克思在《资本论》等著作中,把对外贸易和世界市场等作为研究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极大地丰富了国际贸易理论和政治经济学理论。

(二) 国际贸易学的研究对象

任何一门学科的建立,首要条件是其自身与其他学科有不同的研究对象。国际贸易学有其研究的范畴和领域的特殊性,其研究对象有以下四个方面。

1. 各个历史发展阶段,特别是经济全球化中国际商品流通的一般规律性

国际贸易是一个历史范畴,它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因而有其内在的规律性。我们要揭示的“规律性”,一是指国际贸易的成因及发展条件的客观规律,二是指国际贸易与世界经济、国别经济发展关系的规律性。

在原始社会末期、奴隶社会、封建社会,由于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低下,社会分工不发达,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国际商品交换只是周边国家之间局部的现象,国际商品交换的种类、范围和规模极其有限,以陆路贸易为主,不存在真正的世界市场,也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国际贸易。

随着地理大发现和资本的原始积累,工场手工业得到发展,海洋贸易的发展使国际交换的区域扩大,区域性的国际商品交换市场逐步形成,国际贸易开始萌芽。第一次工业革命以后,社会生产力得到迅速发展,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确立,大机器工业促进了大规模生产和世界市场的形成,出现了真正意义上的国际贸易。第二次工业革命后,逐步建立了以工业化国家为主的国际分工体系,各国的社会劳动通过国际交换而成为世界社会劳动的一

^①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81.

部分，也导致了世界货币的出现，国际贸易得到发展。第三次科技革命以后，世界生产力尤其是科学技术出现了新的飞跃，广大发展中国家开始积极参与国际分工，国际贸易的规模迅速扩大，世界进入经济全球化时代，导致国际贸易的内涵和外延也不断扩大，服务贸易、国际投资、知识产权等被纳入国际贸易的研究范畴。国际贸易已经成为世界各国经济贸易关系的重要基础和纽带，是世界经济发展最重要的组成部分。第四次科技革命已经到来，在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元宇宙发展的背景下，对国际贸易出现的许多新特点和新规律的研究成为必然。

2. 国际贸易理论与学说

国际贸易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确立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并促进了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因此，西方经济学家一直关注国际贸易的理论研究和探索。在资本原始积累时期，西方经济学家就提出了重商主义，研究国际贸易如何为一国带来财富积累，有早期重商主义和晚期重商主义之分。

在资本主义自由竞争时期，古典经济学派代表人物亚当·斯密和大卫·李嘉图探讨了国际贸易产生的原因和贸易利益，积极主张自由贸易，提出了绝对优势说和比较优势说，这“两说”也成为古典国际贸易理论的重要基础。汉密尔顿和李斯特根据美国和德国的经济发展提出了保护幼稚工业的贸易理论。赫克歇尔和俄林以生产要素禀赋差异和丰缺程度来解释国际贸易的产生和交换，构建了新古典贸易理论的基础。凯恩斯等经济学家研究了贸易差额与国民收入增长之间的关系，提出了对外贸易乘数理论。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国际贸易的迅速发展推动了国际贸易理论研究的进一步深入，丰富了当代国际贸易理论。里昂惕夫通过实证研究对要素禀赋理论提出了质疑，多位经济学家对里昂惕夫之谜进行了解释。弗农的产品生命周期理论将贸易与投资结合起来进行研究，动态地指出了国际贸易流向和投资的变化趋势。以克鲁格曼为代表的经济学家探讨了产品生产规模和生产成本之间的关系，提出了规模经济贸易理论。巴拉萨、格鲁贝尔、劳艾德等经济学家提出了产业内贸易理论，解释了产业内贸易的成因和基础。波特从微观、中观和宏观的竞争机制入手，提出了国家竞争优势的“钻石”理论，等等。

马克思和恩格斯、列宁、布哈林等探讨了国际价值、国际分工、世界市场、世界货币、自由贸易等问题，揭示了国际贸易的基础、国际交换的二重性。普雷维什指出发展中国家参与国际分工存在不平等，提出了中心外围学说。

3. 各国的国际贸易政策与措施

以不同的国际贸易理论指导国际贸易实践，必然会制定出不同的国际贸易政策和措施。从西方经济学理论可知，国际贸易是影响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因此，各国都会制定有利于本国国际贸易发展的政策和措施。当然，在不同的经济发展时期，国际贸易政策和措施会有不同的变化和发展。

(1) 国际贸易政策的演变与发展。在资本主义原始积累时期，重商主义提出了“奖出限入”的保护贸易政策。在自由竞争时期，自由贸易政策占主导地位，但出现了保护幼稚工业的贸易政策。在垄断竞争时期，自由贸易政策退出，出现了超保护贸易政策。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在 GATT（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和 WTO（世界贸易组织）的推动协调下，各国

贸易壁垒逐步降低,出现了贸易自由化趋势,且开始实行管理贸易制度,将贸易政策法律化,增强了贸易政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多次经济危机的爆发导致各国强化了贸易保护主义、单边主义,恐怖事件、地缘政治关系等引起各国的国际贸易政策和措施也在发生变化。

(2) 国际贸易的具体措施。国际贸易政策的具体体现就是贸易措施。国际贸易措施一般分为三大类:一是限制进口的措施,主要包括关税措施和非关税措施,贸易限制进口的措施如果阻碍了国际贸易的发展,就称为贸易壁垒;二是促进出口的措施,包括运用法律的、经济的、行政的手段鼓励出口,如运用汇率、税收、补贴、产业基金、经济特区等措施;三是出口管制措施,由于政治、经济、科技、环境、军事、外交、安全等原因,各国会制定一些措施限制或禁止出口。

4. 国际经济贸易的治理与协调

在经济全球化发展中,各国经济贸易联系日益密切,世界贸易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等相关委员会、各区域集团组织(如欧盟、东盟等)、各国首脑会议(如G20、G7、金砖五国等)为了促进世界经济或区域经济与贸易包容、协调、共赢、可持续发展,制定了一系列国际贸易规则,进行全球贸易治理与协调。

(三) 国际贸易学的研究任务

国际贸易学是对国际贸易产生与发展的原因、贸易利益的存在与分配、贸易格局的形成与调整、贸易规则制定与治理协调等主要问题进行理论、政策与措施专门研究的一门科学。这就是它的研究任务。

第三节 国际贸易的分类

一、按贸易的标的形态划分

按国际贸易的标的形态划分,国际贸易可分为国际货物贸易和国际服务贸易。广义的国际贸易包含国际货物贸易和国际服务贸易,狭义的国际贸易通常仅指国际货物贸易。

(一) 国际货物贸易

1. SITC 分类

国际货物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 in goods)是指有形商品的交换活动。各国货物贸易的划分和进出口统计主要是根据联合国国际贸易标准分类(Standard International Trade Classification, SITC)中列出的10大类、67章、262组、1023个分组和2970个基本项目进行。该标准分类于1950年制定,分别于1961年、1975年、1988年、2006年修订。具体的10大类货物是:

0——食品和活动物(food and live animals)。

- 1——— 饮料和烟草 (beverages and tobacco)。
- 2——— 非食用原料 (不包括燃料) (crude materials, inedible, except fuels)。
- 3——— 矿物燃料、润滑油及有关原料 (mineral fuels, lubricants and related materials)。
- 4——— 动植物油、油脂和蜡 (animal and vegetable oils, fats and waxes)。
- 5——— 未另列明的化学品及有关产品 (chemicals and related products, n.e.s.)。
- 6——— 主要按原料分类的制成品 (manufactured goods classified chiefly by material)。
- 7——— 机械和运输设备 (machinery and transport equipment)。
- 8——— 杂项制品 (miscellaneous manufactured articles)。
- 9——— 未另分类的其他商品和交易 (commodities and transactions not classified elsewhere in the SITC)。

其中, 初级产品 (0 ~ 4 类), 工业制成品 (5 ~ 9 类)。

初级产品 (primary goods), 又称原始产品, 是指人们通过劳动, 直接从自然界获得的、未经加工或略作加工的产品, 如天然橡胶、原油、铁矿石等农林牧渔矿产品。初级产品是发展中国家的主要出口商品, 其出口与否主要取决于自然条件、自然资源和社会生产力水平的高低。

工业制成品 (manufactured goods), 是指经过复杂加工的工业产品。一个国家或地区制造业的生产规模、科技水平是工业制成品出口的基础。发达国家主要出口工业制成品, 但随着经济的发展, 一些新兴的发展中国家也成为工业制成品的出口大国。

2. HS 编码分类

原海关合作理事会, 现世界海关组织主持制定了商品名称和编码协调制度 (The Harmonized Commodity Description and Coding System, 简称 HS 编码)。HS 编码不仅用于海关和贸易统计方面, 还用于国际运输、检验检疫、数据传递、国际贸易单证以及普遍优惠制等方面, 是一套系统的、多用途的、标准化的国际贸易商品分类体系。目前有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正在使用, 涵盖了国际商品贸易总量的 98% 以上。2017 版的 HS 编码把全部国际贸易商品分为 21 类、97 章 (其中, 第 77 章为保留章)、1222 税目、5387 个子目。各国的 HS 编码一般采用六位数编码。中国海关 1992 年 1 月 1 日后采用 HS 编码, 并在此基础上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统计商品目录》, 中国采用八位数编码, 前六位数是 HS 编码, 后两位数是根据中国关税、统计和贸易管理方面的需要而增设的本国子目, 后来又根据实际需要部分税号拓展为十位数编码。2019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统计商品目录》所列商品分为 22 大类、98 章, 共计 8 557 个八位数编码。主要分类为:

第一类活动物; 动物产品 (第 1 ~ 5 章)。

第二类植物产品 (第 6 ~ 14 章)。

第三类动、植物油、脂及其分解产品; 精制的食用油脂; 动、植物蜡 (第 15 章)。

第四类食品; 饮料、酒及醋; 烟草、烟草及烟草代用品的制品 (第 16 ~ 24 章)。

第五类矿产品（第 25 ~ 27 章）。

第六类化学工业及其相关工业的产品（第 28 ~ 38 章）。

第七类塑料及其制品；橡胶及其制品（第 39 ~ 40 章）。

第八类生皮、皮革、毛皮及其制品；鞍具及挽具；旅行用品、手提包及类似容器；动物肠线（蚕胶丝除外）制品（第 41 ~ 43 章）。

第九类木及木制品；木炭；软木及软木制品；稻草、秸秆、针茅或其他编结材料制品；篮筐及柳条编结品（第 44 ~ 46 章）。

第十类木浆及其他纤维状纤维素浆；回收（废碎）纸或纸板；纸、纸板及其制品（第 47 ~ 49 章）。

第十一类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第 50 ~ 63 章）。

第十二类鞋、帽、伞、杖、鞭及其零件；已加工的羽毛及其制品；人造花；人发制品（第 64 ~ 67 章）。

第十三类石料、石膏、水泥、石棉、云母及类似材料的制品；陶瓷产品；玻璃及其制品（第 68 ~ 70 章）。

第十四类天然或养殖珍珠、宝石或半宝石、贵金属、包贵金属及其制品；仿首饰；硬币（第 71 章）。

第十五类贱金属及其制品（第 72 ~ 83 章）。

第十六类机器、机械器具、电气设备及其零件；录音机及放声机、电视图像、声音的录制和重放设备及其零件、附件（第 84 ~ 85 章）。

第十七类车辆、航空器、船舶及有关运输设备（第 86 ~ 89 章）。

第十八类光学、照相、电影、计量、检验、医疗或外科用仪器及设备、精密仪器及设备；钟表；乐器（第 90 ~ 92 章）。

第十九类武器、弹药及其零件、附件（第 93 章）。

第二十类杂项制品（第 94 ~ 96 章）。

第二十一类艺术品、收藏品及古物（第 97 章）。

第二十二类特殊交易级未分类商品（第 98 章）。

例如，0 为第一类（0 类）活动物；动物产品；01 为第一章活动物；0103 为猪税目；0103.9110 表示重量在 10 千克及以上的猪；0103.9120 表示重量在 10 千克及以上、50 千克以下的猪；0103.9200 表示重量在 50 千克以上的猪。

货物进出口要经过海关办理通关手续，反映在海关统计上，是国际收支的主要构成之一。

（二）国际服务贸易

目前，国际服务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的分类主要是按照 WTO 规定，国际服务贸易是指：“从一参加方境内向任何其他参加方境内提供服务。一参加方境内向任何参加方的服务消费者提供服务。一参加方在其他任何参加方境内通过提供服务的实体

专栏 1-1



根据SITC分类统计的中国进出口货物类别

的介入而提供服务。一参加方的自然人在其他任何参加方境内提供服务。”上述四种形式分别称为：跨国提供、国外消费、商业存在、自然人存在。

服务贸易多为无形的、不可储存的，服务提供与消费一般同时进行；服务贸易额在各国的国际收支表中得以部分反映，但在各国海关统计表中得不到反映。2021年各主要贸易国（地区）对外贸易总额中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占比情况见表1-1。

WTO列出的服务行业包括以下12个部门：商业、通信、建筑、销售、教育、环境、金融、卫生、旅游、娱乐、运输、其他。

表 1-1 2021 年各主要贸易国（地区）对外贸易总额中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占比情况

国家 / 地区	对外贸易总额 (10亿美元)	服务贸易		货物贸易	
		金额 (10亿美元)	占比 (%)	金额 (10亿美元)	占比 (%)
美国	6 034.91	1 345.30	22.29	4 689.61	77.71
德国	3 810.33	758.27	19.90	3 052.06	80.10
日本	1 900.20	375.19	19.74	1 525.01	80.26
英国	1 822.42	660.47	36.24	1 161.95	63.76
法国	1 860.20	561.33	30.18	1 298.87	69.82
意大利	1 383.73	215.92	15.60	1 167.81	84.40
中国	6 885.98	833.51	12.10	6 052.47	87.90
西班牙	993.27	192.10	19.34	801.17	80.66
荷兰	2 078.82	484.32	23.30	1 594.50	76.70
印度	1 404.95	436.61	31.08	968.33	68.92
欧盟	17 633.77	4534.77	25.72	13 099.00	74.28
世界	56 609.89	11 695.09	20.66	44 914.79	79.34

资料来源：联合国贸发组织数据库。

从表1-1可以看出，2021年主要贸易国（地区）的对外贸易总额（广义）中货物贸易的占比都较高，中国的货物贸易占比最高，中国的服务贸易占比最低；英国、印度、法国、欧盟、美国的服务贸易比重分别列前五位，国际服务贸易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二、按贸易标的的流动方向划分

按国际贸易标的的流动方向划分，国际贸易可分为出口贸易、进口贸易、过境贸易、复出口与复进口贸易、净出口与净进口贸易。

（一）出口贸易

出口贸易（export trade）是指本国生产和加工的货物因外销而运出本国国境。不属于外销的货物不能称为出口。例如，运出本国国境供驻外领事馆使用的货物、旅游者自用带出本国国境的货物均不列入出口贸易。

（二）进口贸易

进口贸易 (import trade) 是指在外国生产和加工的货物因内销而进入本国国境。不属于内销的货物不能称为进口。例如, 运入本国国境供外国领事馆自用的货物、旅游者自用带入本国国境的货物均不列入进口贸易。对旅游者自用带入本国国境的货物, 每个国家都有一些不同的规定, 如果超过规定则属于私自携带, 有可能涉嫌走私, 各国海关都会有一定的处罚规定。

(三) 过境贸易

过境贸易 (transit trade) 是指甲国货物出口到丙国, 必须经过乙国的国境, 对于乙国来说, 甲国出口的这批货物可视为过境贸易。货物的所有权不属于乙国。

(四) 复出口与复进口贸易

复出口贸易 (reexport trade) 是指输入本国国境的外国货物未经加工再次出口。例如, 外国产品运进保税区储存一段时间后再运出本国国境。复进口贸易 (reimport trade) 是指输出到外国国境的本国货物未经加工再次进口到本国国境。例如, 本国产品出口到外国国境后遭到退货, 或者是未在外国国境销售完的货物退回本国国境等。

(五) 净出口与净进口贸易

一国在对外贸易中既有出口, 也有进口。如果出口量或出口额大于进口量或进口额, 称为净出口 (net export); 反之, 如果进口量或进口额大于出口量或出口额, 称为净进口 (net import)。

在经济增长理论中, 消费增长、投资增长、净出口增长被称为“三驾马车”。净出口对经济增长有很大的拉动作用。如果一国货物或服务贸易在较长的一段时间内为净出口, 则表明该国出口贸易具有一定的优势, 但某个月、某个季度的净出口并不能表明其具有的优势。

三、按贸易的统计标准划分

由于国际贸易货物通过关境或国境产生了不同的统计标准, 故而可分为总贸易体系与专门贸易体系。

(一) 总贸易体系

总贸易体系 (general trade system) 也称一般贸易体系, 是以货物通过国境作为统计进出口的标准。货物离开国境就统计成出口, 货物进入国境就统计成进口。出口总额和进口总额之和, 就称作总贸易额。

(二) 专门贸易体系

专门贸易体系 (special trade system) 也称特殊贸易体系, 是以货物经过关境作为统计

进出口的标准。凡是通过海关结关出口的货物均统计为出口，凡是通过海关结关进入的货物均统计为进口。

总贸易体系说明一国在国际货物流通中的地位和作用，专门贸易体系说明一国作为生产者和消费者在国际货物贸易中具有的意义。在联合国发布各国和各地区对外贸易额时，一般均要注明采用何种贸易体系。

四、按贸易的参加方划分

按国际贸易的参加方划分，国际贸易可分为直接贸易、间接贸易与转口贸易。

（一）直接贸易

直接贸易（direct trade）是指货物生产国与货物消费国直接买卖货物的贸易行为，贸易双方直接洽谈完成交易。对于生产国而言，是直接出口；对于消费国而言，是直接进口。

（二）间接贸易

间接贸易（indirect trade）是指货物生产国与货物消费国不是直接买卖货物，而是通过第三国贸易商进行货物贸易的行为。货物通过第三国贸易商卖给货物消费国，对货物生产国而言是间接出口，对货物消费国而言是间接进口。

（三）转口贸易

转口贸易（entrepot trade）也称中转贸易，是指货物生产国与货物消费国不直接买卖货物，而是通过第三国贸易商进行货物贸易的行为，对第三国来说就是转口贸易。从事转口贸易的大多是商业发达、港口地理位置优越、运输便利、信息灵通、贸易限制较少、税收优惠的国家或地区，如中国香港、新加坡、迪拜、德国汉堡、荷兰鹿特丹等。

转口贸易要有第三国贸易商的参与，而与运输路径无太大关系，也就是说货物可以直接从生产国运往消费国，并不一定经由第三国转运。

专栏1-2



香港、新加坡、
迪拜是世界三大
转口贸易中心

五、按贸易创新方式划分

随着全球互联网经济、数字经济与贸易的发展，国际贸易的新方式、新业态不断涌现，出现了跨境电子商务、市场采购贸易、新型离岸国际贸易等。

（一）跨境电子商务

跨境电子商务（cross-border electronic commerce）是指分属不同关境的交易主体，通

过电子商务平台达成交易、进行支付结算，并通过跨境物流送达商品、完成跨境交易的一种国际商业活动。跨境电子商务可以分为跨境电商出口与跨境电商进口两个方向。跨境电商平台一般有第三方跨境电商平台、独立站（自建站）等。

1. B2B 模式

B2B 模式（business-to-business）下，企业运用跨境电子商务平台，以广告和信息发布为主，成交和通关流程基本在线下完成，一般采用海运批量运往海外仓库（或批量运往本国保税仓库），已纳入海关一般贸易统计。阿里巴巴国际站就是跨境 B2B 模式。

2. B2C 模式

B2C 模式（business-to-consumer）下，企业运用跨境电子商务平台，进行直接面对海外或国内消费者的商品销售，在线上完成交易，属于跨境零售。国际物流一般采用航空小包、邮寄、快递等方式。亚马逊、全球速卖通、天猫国际等就是跨境 B2C 模式。

3. C2C 模式

C2C 模式（customer-to-customer）是个人与个人之间的跨境电子商务交易，也就是处于不同国家或地区的交易双方都是个人，通过跨境电商平台或其他线上渠道买卖商品。国际物流一般也是采用航空小包、邮寄、快递等方式。C2C 模式越来越多地体现在跨境电商服务提供上，如跨境线上教学、个人服务等。

以跨境电子商务为代表的新型贸易方式，随着互联网经济、数字经济与贸易的发展及新冠病毒疫情引发的“宅经济”的推动，成为各国对外贸易乃至整个经济的新增长点、新动能，也使得中国成为全球跨境电子商务第一大国，美国、英国、德国、日本、法国、印度等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形势良好，欧盟、北美、RCEP、拉美等区域跨境电商都将有极大的发展潜力。

（二）市场采购贸易

市场采购贸易方式（market procurement trade mode）是指在经国家商务主管部门认定的市场集聚区采购商品，单票报关单的货值最高限额为 15 万美元，由符合条件的经营者在采购地海关办理出口通关手续的贸易方式。这种贸易方式为“多品种、多批次、小批量”外贸交易方式的创新，具有通关快、便利化、免征增值税等特点。目前中国在一些城市设立了 31 个试点，覆盖东中西部 15 个省（区市）。试点将推动传统商品市场转型升级，带动更多中小微企业参与对外贸易，有助于推动形成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新格局。

（三）新型离岸国际贸易

新型离岸国际贸易（new offshore international trade），是指我国居民与非居民之间发生的，交易所涉货物不进出我国一线关境或不纳入我国海关统计的贸易，包括但不限于离岸转手买卖、全球采购、委托境外加工、承包工程境外购买货物等。

1. 离岸转手买卖

专栏 1-3



中国跨境电商进出口
通关监管模式
汇总解读

主要指居民从非居民处购买货物，随后向另一非居民转售该货物，但货物始终未实际进出我国关境（含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或不纳入我国海关统计的货物贸易。

2. 全球采购

主要指跨国公司承担地区总部、销售中心、采购中心、结算中心等功能性机构职能，或制造型企业基于生产、制造、销售配套需求等衍生出的全球采购和销售活动。

3. 委托境外加工

主要指境内企业作为委托方，将产品的生产加工环节转移至境外，并从境外（或境内）将原材料运至生产国，加工后产品由生产国直接运至消费国。原材料或产成品不经过我国境内，资金进行跨境收付。

4. 境外承包工程

主要指承接或参与境外建设工程项目的境内企业直接在境外购买用于建设工程的设备、材料等货物，并直接运至海外工程所在地，不进入我国境内，货款由境内企业支付的交易模式。

新型离岸贸易是随跨国公司业务发展演化而来的一种新贸易模式，简单来说就是从境外异地购买货物，随后向境外另一个地方转售同一货物的行为。新型离岸国际贸易有四个典型特征：交易发生在居民和非居民之间、货物不进出国境、贸易不纳入海关统计、单据流以及资金流和货物流“三流”分离。

六、按贸易的清偿工具划分

按国际贸易的清偿工具划分，国际贸易可分为现汇贸易和易货贸易。

（一）现汇贸易

现汇贸易（spot exchange trade）又称自由结汇贸易，是指用国际货币作为清偿手段的国际贸易。货物交易或服务交易的双方按国际市场价格水平进行议价，按国际贸易惯例磋商具体交易条件，合同签订后买方按双方商定的国际货币进行结算。通常采用的国际货币有美元、欧元、英镑、日元等，它们是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币。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2022年人民币国际化报告》显示，2021年，银行代客人民币跨境收付金额合计为36.6万亿元，同比增长29.0%，收付金额创历史新高。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SWIFT）数据显示，人民币国际支付份额于2021年12月提高至2.7%，超过日元成为全球第四位支付货币，2022年1月进一步提升至3.2%，创历史新高。

如果两国之间签订了贸易支付协定，且协定规定双方贸易经由清算账户办理结算，则一般不允许进行现汇贸易。

（二）易货贸易

易货贸易（barter trade）是指国际货物买卖双方之间进行的货物等

案例分析1-1



易货贸易新模式
推动中非经贸合
作高质量发展

值或基本等值的直接交换，不涉及现汇的收付，以经过计价的商品作为清偿手段，也叫换货贸易。其特点是进口和出口直接关联，以货换货，进出基本平衡，不用现汇，解决了那些外汇匮乏国家开展对外贸易的困难。目前，中国与非洲一些国家的进出口已开展易货贸易，部分国家的边境小额贸易也存在易货贸易。

第四节 国际贸易学的基本概念

国际贸易学的相关概念广泛，这里主要介绍最基本的概念。

一、贸易额与贸易量

贸易额与贸易量是反映一国（地区）对外贸易或国际贸易规模的指标，但贸易量能比较真实地反映贸易规模的实际情况。

（一）对外贸易额与国际贸易额

1. 货物贸易额

货物贸易额（value of foreign merchandise trade）是指一国（地区）在一定时期（月、季、年）内货物进口额与出口额之和。货物贸易额又称对外贸易值、进出口额，各国一般用本国货币表示，但为了进行国际比较，许多国家（地区）也通常用美元表示。

一定时期（月、季、年）内一国（地区）进口货物的全部价值称为进口额，通常用 CIF 计价；一定时期（月、季、年）内一国（地区）出口货物的全部价值称为出口额，通常用 FOB 计价。

2. 服务贸易额

服务贸易额（value of service trade）是指一国（地区）在一定时期（月、季、年）内服务进口额与出口额之和。一定时期内一国（地区）进口服务的全部价值称为进口额；一定时期（月、季、年）内一国（地区）出口服务的全部价值称为出口额。

3. 对外贸易总额

对外贸易总额（total value of foreign trade）是指一国（地区）在一定时期（月、季、年）内货物贸易额与服务贸易额之和。

4. 国际贸易额

国际贸易额（value of international trade）也称世界贸易额，一般指世界货物出口总额，即世界各国（地区）出口贸易额的总和。从世界范围来看，一国的出口即意味着其他国家的进口，而世界总进口额是大于总出口额的（进口额用 CIF 计价，出口额用 FOB 计价），为了避免重复计算，用世界各国（地区）出口贸易额的总和来代表国际贸易额比较合理、科学。

反映国际贸易额的变化趋势通常用同比或环比增长来表示，相关统计见表 1-2。

表 1-2 2009—2021 年世界货物贸易增长情况

年份	货物贸易进出口额			货物贸易进口额 (10 亿美元)
	金额 (10 亿美元)	货物贸易额增长率 (%)	货物贸易量增长率 (%) *	
2009	12 564.25	-28.68	-12.0	12 716.437
2010	15 301.04	17.89	13.8	15 439.739
2011	18 336.85	16.56	5.3	18 438.377
2012	18 508.18	0.93	2.3	18 663.062
2013	18 957.88	2.37	2.3	18 970.849
2014	18 999.62	0.22	2.5	19 065.824
2015	16 554.24	-14.77	2.1	16 737.067
2016	16 035.82	-3.23	1.9	16 206.454
2017	17 740.82	9.61	4.6	17 976.786
2018	19 549.26	9.25	3.0	19 818.778
2019	19 014.24	-2.81	0.4	19 337.525
2020	17 648.40	-7.74	-4.9	17 878.604
2021	22 328.09	20.96	8.9	22 586.577

* 扣除汇率和价格因素。

资料来源：WTO 数据库。

(二) 对外贸易量与国际贸易量

以现实价格（即可变价格）所计算的贸易额经常受到价格波动的影响，因而不能真实地反映国际贸易或一国（地区）对外贸易的实际规模。所以，国际上常用贸易量来衡量实际的对外贸易规模，通常都用按不变价格计算的贸易额来表示贸易量，以剔除价格变动带来的影响。

1. 对外贸易量

以固定年份为基期计算的进出口价格指数去除一定时期内某国（地区）的进出口额，得出的按不变价格计算的进出口额，称为对外贸易量（quantum of foreign trade）。对外贸易量能比较确切地反映对外贸易的规模，剔除了价格变动因素，将各期对外贸易量进行比较，就可以了解对外贸易规模的实际变化情况。基本计算公式：

$$\text{对外贸易量（报告期）} = \frac{\text{报告期进出口额}}{\text{进出口价格指数}} \quad (1-1)$$

$$\text{进出口价格指数} = \frac{\text{报告期进出口价格指数}}{\text{基期进出口价格指数}} \quad (1-2)$$

根据需要，还可以计算一国（地区）出口贸易量或进口贸易量，但要注意公式 1-1 和公式 1-2 的分子、分母进行相应的变化。

例：某国 2010 年的进出口总额为 1 000 亿美元，2020 年的进出口总额为 2 000 亿美元。以 2010 年为基期，2020 年该国的进出口价格指数为 120，试计算该国 2020 年的对外贸易

量，并比较进出口贸易额与贸易量的增长率。

$$\text{对外贸易量} = 2\,000 / (120/100) = 1\,666.7 \text{ (亿美元)}$$

$$\text{对外贸易量增长率} = [(1\,666.7 - 1\,000) \div 1\,000] \times 100\% = 66.67\%$$

$$\text{对外贸易额增长率} = [(2\,000 - 1\,000) \div 1\,000] \times 100\% = 100\%$$

该国 2020 年对外贸易量为 1 666.7 亿美元，对外贸易量与 2010 年相比增长了 66.67%，而对外贸易额增长了 100%。

2. 国际贸易量

国际贸易量(quantum of international trade)一般是用国际货物贸易出口量来衡量。表 1-2 为 WTO 公布的 2009—2021 年世界货物贸易增长情况。

二、对外贸易差额

一定时期(月、季、年)内一国(地区)出口总额与进口总额之间的差额称为对外贸易差额(balance of foreign trade)。它是衡量一国(地区)对外贸易收支状况和国际收支状况的重要指标，也在一定程度上表明该国(地区)对外贸易竞争力状况。既可以反映货物贸易差额，也可以反映服务贸易差额。

(一) 贸易顺差、逆差、平衡

贸易顺差(favourable balance of trade)：出口总额超过进口总额，也称为贸易盈余或出超，用正数表示。一般来说，贸易顺差表明一国(地区)在对外贸易收支上处于有利地位，出口规模较大，也是国际收支中经常项目项下贸易收支的组成部分。

贸易逆差(adverse balance of trade)：进口总额超过出口总额，也称为贸易赤字或入超，用负数表示。一般来说，贸易逆差表明一国(地区)在对外贸易收支上处于不利地位，进口规模较大。例如，根据中国海关统计，2021 年中美贸易顺差为 3 963.74 亿美元；根据美国经济分析局统计，美中贸易逆差为 3 527.98 亿美元。

贸易平衡(balance of trade)：出口总额等于进口总额。一般来说，各国(地区)之间的贸易交换通常强调贸易平衡、互利互惠，但不可能出现完全相等的出口总额和进口总额，如果两者相差不大，基本上可以表明贸易平衡。

(二) 对外贸易差额的利弊

如果一国(地区)长期存在贸易顺差，则表明该国在对外贸易收支中处于有利地位，有利于增加外汇收入，有较强的国际购买力，扩大就业；有利于扩大先进技术和设备的进口，引进外资；发展对外贸易，带动本国经济的增长。但是，长期的贸易顺差意味着大量的资源、商品或服务外流，会使国内实际经济资源减少，降低国内经济福利；尤其是会造成国家之间的贸易摩擦或引发贸易战，贸易逆差国会实施贸易保护主义，不利于贸易顺差国对外贸易的发展；同时，大国之间的贸易战会对全球经济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三、贸易的商品结构

(一) 广义的对外贸易结构与国际贸易结构

广义的对外贸易结构 (composition of foreign trade) 是指一国 (地区) 货物或服务贸易额在该国 (地区) 对外贸易总额中所占的比重。例如, 2019 年, 美国对外贸易总额为 5.61 万亿美元, 其中, 货物贸易额为 4.17 万亿美元, 占对外贸易总额的 74.3%; 服务贸易额为 1.44 万亿美元, 占对外贸易总额的 25.7%。

广义的国际贸易结构 (composition of international trade) 是指各国 (地区) 货物或服务出口额在国际贸易额中所占的比重。例如, 2019 年, 国际贸易额为 25.22 万亿美元, 其中, 货物贸易出口额为 19.01 万亿美元, 占国际贸易额的比重为 75.4%; 服务贸易出口额为 6.21 万亿美元, 占国际贸易额的比重为 24.6%。

(二) 狭义的对外贸易结构与国际贸易结构

1. 对外贸易货物结构与国际贸易货物结构

对外贸易货物结构是指一定时期内一国 (地区) 进出口贸易中各类货物的构成, 即某大类或某类、某种货物进出口贸易额占本国进出口贸易总额的比重。基本计算公式:

$$\text{对外贸易货物结构} = \frac{\text{该国某大类或某类、某种货物进出口额}}{\text{该国全部货物进出口额}} \times 100\% \quad (1-3)$$

国际贸易货物结构是指一定时期内各大类货物或某类某种货物在整个国际贸易中的构成, 即各大类货物或某类、某种货物贸易额占国际贸易总额的比重。

世界各国均以《联合国国际贸易标准分类》公布对外贸易货物结构, 也可以根据各类货物出口额或进口额计算其在总出口额或总进口额中的比重。例如, 2019 年中国工业制成品进出口额为 37 139.7 亿美元, 进出口贸易总额为 45 778.9 亿美元, 工业制成品在进出口总额中所占比重为 81.13%。

2. 对外服务贸易结构与国际服务贸易结构

对外服务贸易结构是指一定时期内一国 (地区) 进出口中各类服务项目的构成。国际服务贸易结构是指一定时期内国际服务进出口中各类服务项目的构成。例如, 2019 年世界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为 121 413 亿美元, 其中, 运输进出口额 22 763 亿美元、旅游进出口额 28 397 亿美元、其他进出口额 70 254 亿美元, 分别占世界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的 18.75%、23.39%、57.86%。

(三) 影响贸易结构的因素

贸易结构可以反映出该国 (地区) 经济发展水平、产业结构状况和科技发展水平。

影响一国 (地区) 对外贸易商品结构的因素主要是: 一国 (地区) 的比较优势状况; 一国 (地区) 经济发展模式; 国内 (地区内) 产业结构状况; 世界产业结构的变化; 企业

的微观因素（如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技术水平、国际化战略等）。

目前，国际贸易结构的特点是：初级产品的比重降低，中间产品比重增加，制成品的比重不断提高，服务贸易的比重在提高。发展中国家国际贸易结构改善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工业制成品比重不断提高，一些新兴工业化国家的高新技术产品贸易比重也在不断提高。而发达国家国际贸易结构的主要特点是工业制成品比重变化不大或呈下降趋势，服务贸易的比重不断提高。

四、贸易的地理方向和地区分布

（一）对外贸易地理方向

对外贸易地理方向（direction of foreign trade）又称国别构成，是指一定时期内各个国家（地区）在一国对外贸易中所占的地位，通常以它们在该国货物或服务进口、出口额或进出口总额中的比重来表示。对外贸易地理方向指明一国（地区）出口货物、服务的去向和进口货物、服务的来源，从而反映一国（地区）与其他国家（地区）之间的经济贸易联系程度。基本计算公式：

$$\text{对外贸易地理方向} = \frac{\text{该国与某国或地区的进出口额}}{\text{该国进出口总额}} \times 100\% \quad (1-4)$$

例如，根据美国经济分析局公布，2021年美国货物进出口总额为46 130.24亿美元，其中出口总额为17 613.64亿美元，对加拿大、墨西哥、中国、日本和韩国出口分别占17.51%、15.71%、8.66%、4.27%和3.8%，中国是美国出口第三大市场。

（二）国际贸易地区分布

国际贸易地区分布（international trade by region），用以表明世界各洲、各国或各区域集团货物或服务在国际贸易中所占的地位。计算各洲、各国或各区域集团在国际贸易中的比重，既可以计算其货物出口总额在国际货物出口总额中的比重，也可以计算其服务出口总额在国际服务出口总额中的比重。基本计算公式：

$$\text{国际贸易地区分布} = \frac{\text{各洲、各国或各区域集团出口额}}{\text{国际出口总额}} \times 100\% \quad (1-5)$$

（三）影响因素

（1）影响对外贸易地理方向的因素主要有：各国（地区）之间经济互补性和竞争性；各国（地区）参与国际分工的形式，如彼此之间是否有产业内分工和公司内分工；贸易政策尤其是国别贸易政策的影响等。

（2）影响国际贸易地区分布的因素主要有：各洲、各地区、各国经济发展水平，地理位置，比较优势，在国际分工中的地位，等等。

五、对外贸易依存度和贡献度

（一）各类贸易依存度

对外贸易依存度（degree of dependence on foreign trade）也叫对外贸易系数，是指一定时期一国（地区）对外贸易额在其国内生产总值或国民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重，反映一国国民经济对对外贸易的依赖程度，也是衡量一国（地区）对外开放度的重要指标。有三种表示形式。

（1）贸易总依存度，指一国（地区）对外贸易总额在该国（地区）国民生产总值（或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重。

（2）货物贸易依存度，指一国（地区）货物贸易额在该国（地区）国民生产总值（或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重。货物贸易依存度可以分为出口依存度和进口依存度两种。出口依存度是指一国（地区）货物出口额在该国（地区）国民生产总值（或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重；进口依存度是指一国（地区）货物进口额在该国（地区）国民生产总值（或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重。

$$\text{货物贸易依存度} = \frac{\text{货物贸易进出口额}}{\text{国内生产总值}} \times 100\% \quad (1-6)$$

（3）服务贸易依存度，指一国（地区）服务贸易额在该国（地区）国民生产总值（或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重。

$$\text{服务贸易依存度} = \frac{\text{服务贸易进出口额}}{\text{国内生产总值}} \times 100\% \quad (1-7)$$

（二）影响对外贸易依存度的因素

（1）国民经济规模。经济学家研究表明，一国（地区）对外贸易依存度的高低与其国民经济规模呈负相关。例如，在证实分析中，新加坡等小国对外贸易依存度较高，而美国、日本等大国对外贸易依存度较低。

（2）各国对外开放程度。一般来说，实行开放贸易政策的国家相对于开放程度低的国家对外贸易依存度要高。

（3）地理特征。一般来说，地理疆域大的国家对外贸易依存度较低；居于国际交通枢纽的国家对外贸易依存度较高。

（4）国内市场发达程度。国内市场发达，对外需求较少，对外贸易依存度就会低于国内市场不发达的国家。

（5）加工贸易发展。一国贸易中如果加工贸易比重较大，则对外贸易依存度较高。

（6）汇率变化。汇率变化关系对外贸易额的变化，直接影响对外贸易依存度。

据 WTO 和 IMF（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数据测算，1960 年全球对外贸易依存度为 25.4%，1970 年为 27.9%，1990 年升至 38.7%，2000 年升至 41.7%，2010 年升至 57%，2019 年升至 60.3%。1985 年，中国对外贸易依存度为 23.10%，其中，出口依存度为 9.02%，

进口依存度为 14.08%；1990 年中国对外贸易依存度首次达到 29.89%，其中，出口依存度为 16.05%，进口依存度为 13.84%。中国对外贸易依存度于 1994 年突破 40%，虽然 1996—1999 年四年内中国的对外贸易依存度有所滑落，但是仍在 35% 左右徘徊，2000 年再次达到 43.9%；2005 年已经高达 63%，2006 年更是接近 70%；但 2006 年后，中国对外贸易依存度开始波动下降，2019 年已降至 40% 以下，2021 年继续降至 34.1%。据有关学者分析，中国已经跻身中等对外贸易依存度国家行列。

（三）对外贸易贡献度

对外贸易贡献度也称为贡献率，主要是指一国（地区）货物和服务贸易净出口对该国经济增长增量的贡献，反映了对外贸易顺差在经济增长中的作用。计算公式为：

$$\text{净出口贡献率} = \frac{\text{净出口}}{\text{国内生产总值增量}} \times 100\% \quad (1-8)$$

根据国家统计局网站数据，2013—2021 年中国三大需求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和拉动情况见表 1-3。

表 1-3 2013—2021 年中国三大需求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和拉动情况

指 标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最终消费支出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贡献率 (%)	65.4	-6.8	58.6	64.0	55.9	66.0	69.0	56.3	50.2
最终消费支出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拉动 (百分点)	5.3	-0.2	3.5	4.3	3.9	4.5	4.9	4.2	3.9
资本形成总额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贡献率 (%)	13.7	81.5	28.9	43.2	39.5	45.7	22.6	45.0	53.1
资本形成总额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拉动 (百分点)	1.1	1.8	1.7	2.9	2.7	3.1	1.6	3.3	4.1
货物和服务净出口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贡献率 (%)	20.9	25.3	12.6	-7.2	4.7	-11.7	8.4	-1.3	-3.3
货物和服务净出口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拉动 (百分点)	1.7	0.6	0.7	-0.5	0.3	-0.8	0.6	-0.1	-0.3

注：1. 三大需求指支出国内生产总值的三大构成项目，即最终消费支出、资本形成总额、货物和服务净出口。

2. 贡献率指三大需求增量与支出国内生产总值增量之比。

3. 拉动指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速度与三大需求贡献率的乘积。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2021 年度数据。

六、国际低碳贸易

国际低碳贸易（international low-carbon trade）是指以低碳或绿色经济为背景的国际贸易交换活动，既指在国际交换中实现低能耗、低污染、低排放商品的交换，也指低碳的跨境交易活动，如国际碳排放交易。随着温室气体（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亚氮、氢氟碳化物、全氟化碳和六氟化硫等）效应对生态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逐渐增大，碳减排的有效机制就是建立国际和国内的碳排放交易机制。

国际碳排放权交易指对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的排放量所进行的国际交易。国内企业减排的二氧化碳数量可以在国际市场上进行出售，经由世界银行等机构参与的国际碳基金或相关公司购买，进入发达国家市场，国内企业和国际碳排放交易商从温室气体排放交易中获取利润。

欧盟走在世界碳排放交易的前列，已经制定了在欧盟地区适用的温室气体排放交易方案。欧盟通过对特定领域的万套装置的温室气体排放量进行认定，允许减排补贴进入市场，从而实现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目标。2020年9月22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宣布，中国力争2030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目标。2020年12月31日，中国生态环境部公布《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自2021年2月1日起施行。

第五节 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区别与联系

一、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区别

国际贸易相对于国内贸易来说，具有一些不同的特点。

（一）遵循国际法律和国际惯例

在国际贸易中，如果一国与其他国家订立了与国际贸易相关的国际条约或公约，则这些国际商法是缔约国必须遵守的法律，当然，保留条款除外。例如，中国对《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口头合同的规定就提出了保留。此外，还要遵守一些国际惯例，如《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等。

（二）参与贸易的国家广泛但经济水平差异大

参与贸易的国家类型广泛，主要有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基本划分，不同国家有不同的经济发展水平，对外贸易发展各不相同。

1. 发达国家和地区

发达国家（developed country），又称工业化国家，是指经济发展水平较高，技术较

为先进，生活水平较高的国家，一般用人均 GDP 来界定，但是人均 GDP 很不稳定，受汇率、物价等影响波动很大，也只代表了经济水平，而不能代表一个国家的全面发展水平。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编制了“人类发展指数”，人类发展指数由三个指标构成，即预期寿命、成人识字率和人均 GDP 的对数。《2010 年人类发展报告》中采用人均国民总收入（GNI）取代人均 GDP 来评估。这三个指标分别反映了人的长寿水平、知识水平和生活水平，相对全面客观，目前的标准是：人类发展指数不低于 0.9 的即为发达国家。

（1）按人均 GDP 来界定发达国家。当前公认的发达国家有 30 多个，包括：

欧洲（18 国）：卢森堡、挪威、瑞士、爱尔兰、丹麦、冰岛、瑞典、英国、奥地利、荷兰、芬兰、比利时、法国、德国、意大利、西班牙、希腊、葡萄牙。

美洲（2 国）：美国、加拿大。

亚洲（2 国）：日本、新加坡。

大洋洲（2 国）：澳大利亚、新西兰。

新增发达国家（8 国）：塞浦路斯、巴哈马、斯洛文尼亚、以色列、韩国、马耳他、匈牙利、捷克。

（2）按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编制的人类发展指数界定。当前有 44 个发达国家和地区，包括：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中的发达经济体（28 个国家）：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捷克、丹麦、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日本、韩国、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瑞士、美国、英国。

非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中的发达经济体（16 个国家和地区）：安道尔、巴林、巴巴多斯、文莱、塞浦路斯、爱沙尼亚、中国香港、以色列、列支敦士登、马耳他、摩纳哥、卡塔尔、圣马力诺、新加坡、斯洛文尼亚、阿联酋。

2. 发展中国家和地区

发展中国家又称不发达国家或欠发达国家。目前，发展中国家和地区有 150 多个，分布在亚洲（日本、新加坡、韩国除外）、非洲、拉丁美洲、大洋洲（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除外）、部分东欧和南欧及地中海地区。在这样一个庞大阵营中，各国的发展水平、历史、文化和制度等诸多方面必定是千差万别的。

世界银行按人均国民总收入划分国家：第一类为低收入国家，第二类为下中等收入国家，第三类为上中等收入国家，第四类为高收入国家，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被称为发展中国家。

在联合国的分类中，所有发展中国家被分为：最不发达国家、非石油输出国发展中国家和石油输出国发展中国家。联合国开发计划署《2010 年人类发展报告》发布的最不发达国家（23+1）有：阿富汗、不丹、布基纳法索、布隆迪、中非、乍得、刚果（金）、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基里巴斯、利比里亚、马拉维、马里、莫桑比克、尼日尔、萨摩亚、塞拉利昂、索马里、图瓦卢、瓦努阿图、南苏丹（2011

年新独立国家)。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2022 最不发达国家报告》显示,最不发达国家数量达到 46 个,其中非洲 33 个,亚洲 9 个,大洋洲 3 个,北美洲 1 个。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将发展中国家(地区)划分为低收入国家(地区)、中等收入国家(地区)和新兴工业化国家(地区),在其 1979 年发表的报告中,曾将新加坡、韩国、中国香港、中国台湾、巴西、墨西哥、西班牙、葡萄牙、希腊、南斯拉夫划分为新兴工业化国家和地区。

3. 经济转型国家

经济转型国家是指近几十年来经济制度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的国家,主要包括中东欧的国家,也包括中国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

(三) 国际贸易方式呈现多样化, 贸易难度大

国际贸易的方式呈现多样化的特征。国际贸易方式主要有:一般贸易(general trade)、加工贸易(processing trade, 包含来料加工、进料加工、来件组装)、跨境电子商务(cross-border e-commerce)、包销(exclusive sales)、代理(agency)、拍卖(auction)、寄售(consignment)、招标与投标(invitation to tender and submission of tender)、商品期货交易(futures trade)、易货贸易(barter trade)、补偿贸易(compensation trade)、租赁贸易、市场采购贸易(market procurement trade)等。开展国际贸易还要过外国语言关,跨文化交流沟通难度大。

(四) 国际贸易环境复杂

国际贸易环境复杂是指各国政治、经济、文化、法律等环境的复杂性,具体表现在文化、语言、法律、风俗习惯、商业、市场、海关、汇兑、度量衡、税收等方面。在经济发生波动时,相关的贸易政策出现多变的特征,尤其是某些国家采取一些隐蔽性的贸易保护手段,甚至将贸易政治化等,都加大了国际贸易的难度,导致交易成本较高。

(五) 国际贸易风险大

国际贸易存在较大风险,如存在信用风险、商业风险、汇率风险、运输风险、价格风险、政治风险、自然灾害风险、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战争风险等。信用风险是指在国际贸易中买卖双方交易磋商签订了贸易合同,但在履约过程中买卖双方发生财务恶化情况并危及履约。商业风险是指在国际贸易中,因货样质量、交货期、单证不符等原因导致进口商拒收货物。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是指突然在各国出现的影响人类公共卫生健康甚至危及生命的风险,如埃博拉病毒给非洲经济带来的风险,新冠病毒的出现给全球经济带来的极大挑战。

二、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的相互联系

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是有密切关联的,一般来说国内贸易是国际贸易的基础。一国企

业一般先在境内开展商品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当交换活动超越国界时就会出现国际贸易；当然，某些企业也会首先与国外企业开展商品和服务的交换活动，然后再从事国内贸易。站在国家和企业的角度，两者的相互联系有以下几个方面：

(1) 两者都是货物、服务的交换活动。从贸易的本质上看，两者都是买卖双方在自愿、诚信、公平、公正原则上进行的货物或服务的交换活动。但是国际贸易要比国内贸易更为复杂，难度和风险更大。

(2) 两者交换目的具有一致性，均为取得利润。从交换的目的看，两者一般都是通过卖出货物或进行服务交换，取得货物生产、贸易或提供服务的收益；买进货物或接受服务提供，获得货物的所有权或服务的使用权。只有保持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的盈利，才能为企业、国家创造更多财富，增加资本积累，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3) 两者都是一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一国国民经济的各个环节，从生产到分配、消费，都离不开流通环节，对外贸易与国内贸易发挥了国民经济内外循环、可持续发展的桥梁作用，从而促进了一国投资、消费、净进出口高质量增长，也促进了全球经济“三驾马车”的包容性增长。

本章思考练习题

一、思考题

1. 试考察近五年中国与美国、中国与德国、中国与法国、中国与英国、中国与韩国、中国与日本、美国与日本之间的贸易差额情况，并分析原因。
2. 试根据 2021 年中国（或美国）对外贸易规模、贸易结构、地理方向、贸易依存度的有关资料，分析其对外贸易发展现状。
3. PPT 分析：中美服务贸易逆差分析（团队研究性学习）。

二、练习题

（一）名词解释题

国际贸易、对外贸易额、对外贸易量、总贸易体系、出口贸易、直接贸易、转口贸易、跨境电子商务、对外贸易结构、对外贸易的地理方向、对外贸易依存度、国际低碳交易。

（二）简答题

1. 国际贸易学研究的主要对象是什么？
2. 影响一国出口商品结构的因素有哪些？
3. 影响对外贸易依存度的因素有哪些？
4. 怎样理解我国提出的“双循环”互相促进新发展格局？

课后学习资源清单

